

证券代码：874881 证券简称：侨龙应急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和预算，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2026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必要时存在接受公司控股股东龙岩市环宇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及其配偶林秋英为其提供的担保，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均不收取担保费，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授信必要时存在以公司自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不动产权、在建工程进行抵押或质押的情况，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及融资租赁等（不包括股权融资），且该融资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公司内部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资金成本，在合法合规前提下，公司可对公司的全资、持股比例51%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以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进行内部调拨，保证公司资金实现整体周转平衡。

同时，提请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2026年度新增授信及

使用总额未突破公司总体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下：

1、在内部调整各全资、持股比例51%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以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2026年度银行融资计划；

2、根据金融机构授信落实情况 and 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年度融资计划范围内、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借款融资事宜，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或董事长授权相关人员签字；

3、根据公司资金情况，对公司的全资、持股比例51%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包括以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之间的内部资金往来进行审批，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或董事长授权相关人员签字；

4、授权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事项存在关联关系，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不需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